大厂回族自治县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2022年部门预算信息公开情况说明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实施条例》、《地方预决算公开操作规程》和《河北省省级预算公开办法》规定，现将大厂回族自治县大厂回族自治县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2022年部门预算公开如下：

一、部门职责及机构设置情况

**部门职责：**

按照《地方组织法》的有关规定，廊坊市大厂回族自治县人大常委会的主要职能是：

（一）在全县行政区域内，保证宪法、法律、行政法规和上级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决议的遵守和执行；

（二）领导县、乡人民代表大会代表的选举；

（三）召集县人民代表大会会议；

（四）讨论、决定本行政区域内的政治、经济、教育、科学、文化、卫生、环境和资源保护、民政、民族等工作的重大事项；

（五）根据人民政府的建议，决定本行政区域内的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预算的部分变更；

（六）依法监督县人民政府、人民法院和人民检察院的工作，联系县人民代表大会代表，受理人民群众对上述机关和国家工作人员的申诉和意见；

（七）撤销乡镇人民代表大会不适当的决议；

（八）撤销县人民政府的不适当的决定和命令；

（九）在县人民代表大会闭幕期间，依法任免“一府两院”和县人大常委会机关工作人员；

（十）在县人民代表大会闭幕期间，补选市、县人民代表大会出席的代表和罢免个别代表；

（十一）决定授予地方的荣誉称号；

（十二）县人民代表大会授权常务委员会决定的其他事项。

**机构设置：**

**部门机构设置情况**

| **单位名称** | **单位性质** | **单位规格** | **经费保障形式** |
| --- | --- | --- | --- |
|
| 大厂回族自治县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 行政 | 正处级 | 财政拨款（行政） |

二、部门预算安排的总体情况

按照预算管理有关规定，目前我县部门预算的编制实行综合预算制度，即全部收入和支出都反映在预算中。大厂回族自治县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机关及所属事业单位的收支包含在部门预算中。

**1、收入说明**

反映本部门当年全部收入。2022年预算收入1134.68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1134.68万元，基金预算收入0万元，财政专户核拨收入0万元，其他来源收入0万元，上年结转0万元。

**2、支出说明**

收支预算总表支出栏、基本支出表、项目支出表按经济分类和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制，反映大厂回族自治县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2022年度部门预算中支出预算的总体情况。2022年支出预算1134.68万元，其中基本支出989.05万元，包括人员类项目经费847.72万元和运转类公用项目经费141.33万元；运转类其他及特定目标类项目支出145.63万元，全部为本级支出，主要为县人代会经费52.5万元、立法工作经费30万元、代表联络站经费10万元、代表中心站经费8.53万元、代表活动经费30万元、外出学习考察经费12万元、备案审查信息平台建设及维护费2.6万元。

**3、比上年增减情况**

2022年预算收支安排1134.68万元，较2021年预算减少133.19万元，其中：基本支出减少4.82万元，主要为单位人员减少，导致人员工资福利支出减少；项目支出减少128.37万元，主要为人大政协多功能中心改扩建及院落整修项目、院内绿化资金项目以及换届选举等一次性项目减少。

三、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2022年，我办机关运行经费共计安排141.33万元，主要用于我单位办公区的日常维修、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等日常运行支出。

 四、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及增减变化原因

2022年，我办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安排14.7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维费11.2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为0万元，公务用车运维费11.2万元)；公务接待费3.5万元。与2021年相比减少1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及运维费与2021年相比持平，无增减变化；公务接待费减少1万元，主要原因是我部门切实落实勤俭节约各项规定，严格控制公务接待费支出。

1. 绩效预算信息

第一部分 部门整体绩效目标

**（一）总体绩效目标**

坚持党的领导、人民当家作主、依法治国有机统一，坚定不移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政治发展道路。坚持人民代表大会制度，讨论和决定本行政区域内的重大事项，保证宪法、法律和上级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决议的遵守和执行，全年召开7次法定会议。通过依法监督工作，开展专项调研、视察、执法检查活动全年不少于6次，进一步保障和改善民生，维护社会和谐。通过制定我县地方性法规、条例，推动地方立法提质增效，2022年完成1项立法工作任务，建立立法联络点3个，切实发挥人大立法主导作用。在县人民代表大会闭会期间，依法任免“一府一委两院”和县人大常委会机关工作人员。联系县人民代表大会代表，全年组织1次代表履职和培训交流活动，组织代表联络站上站活动不少于6次，受理人民群众的申诉和意见，更好担负起宪法和法律赋予的神圣职责。

**（二）分项绩效目标**

**1、组织召开人大法定会议**

**绩效目标：**通过组织召开县十七届人大二次会议和常委会例会，审议各项工作报告，展示人大履职成效和代表履职风采，使人民代表大会制度更加深入人心。

**绩效指标：**确保全体代表大会圆满召开1次，全年召开常委会例会不少于6次，讨论审议各项报告，并提出审议意见。

**2、推动地方立法精准化**

**绩效目标：**加强创制性立法，做好地方法规立项、起草、论证、审议工作，发挥地方立法在地方治理中的独特作用。

**绩效指标：**做好年度立法工作，制定符合自治县发展实际之法，年度完成1项立法任务，确保立法决策与改革决策相一致。

**3、推动监督工作效能化**

**绩效目标：**围绕法律法规的贯彻实施，维护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合法权益。围绕县委决策部署、全县中心工作和人民群众反映强烈的热点难点问题，以监督推动法定职责和重点工作落实。

**绩效指标：**全年组织开展执法检查、调研、视察等监督活动6次。增强监督刚性，提高监督实效，确保改善民生，促进社会和谐。

**4、依法行使决定、任免权**

**绩效目标：**通过执行讨论决定重大事项的规则和程序，促进和保障县委重大决策、重点工作的推进落实。坚持党管干部与人大依法任免的有机统一，行使人事任免权。

**绩效指标：**在县人民代表大会闭会期间，依法任免“一府一委两院”和县人大常委会机关工作人员，行使重大事项决定权和人事任免权。

**5、发挥代表主体作用**

**绩效目标：**通过组织代表参与活动，拓展代表履职，支持和保障代表发挥主体作用。

**绩效指标：**组织2022年度县级代表的学习培训交流活动，落实代表列席常委会会议制度。做好代表报刊发放工作，全年代表报刊征订不少于175份。

**6、县人大常委会事务管理**

**绩效目标：**保障机关基础设施设备正常运转，信息化水平、老干部服务保障进一步提高。加强人大对内、对外学习交流， 保障人大信息发布工作正常开展，提高人大信息社会影响力。

**绩效指标：**保障机关单位正常运转率达到100%

**（三）工作保障措施**

**1、健全完善机关制度建设。**健全立法监督等工作制度，丰富履职手段，理顺工作关系，打造高效规范合理有序的履职模式。制定和完善市人大常委会机关预算绩效管理制度，按照预算绩效管理要求，健全完善机关财务管理工作保障制度，为全年预算绩效目标的实现奠定制度基础。

**2、加强预算支出管理。**根据工作计划和重点，按期启动项目，及时履行项目资金的支出，确保支出进度达标。同时，根据政府采购程序，对相关采购项目尽早完成预算安排。

**3、加强预算绩效监控。**按照预算绩效管理办法要求，开展项目绩效运行监控，与工作开展情况相联系，及时进行项目工作督导，确保绩效目标保质保量完成，达到预期效果。

**4、加强内部监督工作。**按照机关“三重一大”制度管理要求，加强预算项目资金管理。对预算绩效和预算支出进度情况进行及时检查督促，做好年度收支内部审计工作，保障财政资金安全有效。

**6、规范机关资产管理。**健全完善机关财务管理办法，严格预算资金的审批程序，做到事前有审批，事后有验收。加强固定资产购置、使用、登记和报废处置管理，做到支出合理，物尽其用。

**7、做好项目绩效自评工作。**按照预算绩效管理办法规定，开展上年度部门预算绩效自评和重点评价工作，对评价中发现的问题及时整改，调整优化支出结构，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8、强化领导，统筹协调。**总体谋划和制定市人大常委会工作要点。明确目标任务、方式方法、时间要求、责任主体，重要工作成立领导小组，统筹协调、强化指导，建立上下畅通、联动有力的工作制度和工作机构，确保各项工作有序、有效开展。

**9、创新方式，深入调研。**强化创新意识，提高综合工作效能，实现工作效果最大化。把深入开展调查研究作为提升工作成效的重要手段。同时，加强人员培训，提高业务素质，促进整体工作进一步提升。

**（四）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指标**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评（扣）分标准** | **绩效指标描述** | **指标值** | **指标值确定依据** |
| **符号** | **值** | **符号** |
| 部门产出 | 数量 | 召开法定会议 | 全部完成得权重分的100%。完成6项以上得权重分的90%，完成6项以下不得分。 | 全县召开法定会议次数 | ≥ | 7 | 次 | 根据法定会议召开情况 |
| 组织开展监督活动 | 全部完成得权重分的100%。完成3项以上得权重分的90%，完成3项以下不得分。 | 全年组织开展调研、视察、执法检查活动次数 | ≥ | 6 | 次 | 按照年度工作要点安排 |
| 组织代表开展履职活动 | 全部完成得权重分的100%。未完成1项扣减权重分值的50%。 | 组织代表开展履职活动次数 | ≥ | 1 | 次 | 按照代表活动工作安排 |
| 质量 | 会议议程圆满完成率 | 全部完成得权重分的满分。未完成1项扣减权重分值的10%，权重分60%以下不得分。 | 法定会议圆满召开完成率 | ≥ | 90 | % | 会议议程、日程 |
| 时效 | 会议召开完成时效 | 按时召开得权重分值的满分，未按时召开不得分 | 考察法定会议是否按计划时间召开 | 　 | 按时召开 | 　 | 会议通知和工作方案安排 |
| 成本 | 会议成本控制 | 一类会议标准以内得权重分值的满分，超标准不得分。 | 按照会议召开类别，严格控制会议支出 | ≤ | 500 | 元/人/天 | 按照《大厂回族自治县会议费管理办法》规定 |
| 公用经费控制率 | 目标值范围内，得权重分的100%，否则不得分。 | 部门本年度实际支出的公用经费总额与预算安排的公用经费总额的比率，反映和考核部门对机构运转成本的实际可控制程度 | ≤ | 100 | % | 预算安排 |
| 部门效果 | 社会效益 | 推进立法 | 完成目标得权重分的100%，未完成一项扣减权重分值的50% | 考察年度立法工作完成的情况 | = | 1 | 项 | 立法规划目标 |
| 代表素质提升 | 显著提升，得权重分值的80%（含）-100%；略有提升，得权重分值的60%（含）-80%；无改善不得分。 | 考察通过开展各项活动，提升代表履职水平的情况 | 　 | 提升 | 　 | 工作总结 |
| 满意度 | 代表满意度 | 完成或超过目标得权重分值的100%，每降低1%，扣减权重分值的10%，扣完为止。 | 代表对活动开展满意度 | ≥ | 90 | % | 满意度测评情况 |
| 机关工作人员满意度 | 完成或超过目标得权重分值的100%，每降低1%，扣减权重分值的10%，扣完为止。 | 机关工作人员对机关建设满意度 | ≥ | 90 | % | 满意度测评情况 |

第二部分 资金绩效目标

**1、备案审查平台建设及维护绩效目标表**

|  |  |
| --- | --- |
| 绩效目标 | 1.通过对备案审查平台专用设备购置及运行维护，保障平台正常运转，为规范性文件备案审查业务开展提供支撑，加强人大信息化建设。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绩效指标描述 | 指标值 | 指标值确定依据 |
| --- | --- | --- | --- | --- | ---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设备购置数量 | 年度内设备计划购置数量 | 1套 | 河北省人大常委会办公厅关于完善备案审查平台建设工作的通知 |
| 数量指标 | 平台维护数量 | 每年定期对备案审查平台进行维护 | 1套 | 河北省人大常委会办公厅关于完善备案审查平台建设工作的通知 |
| 质量指标 | 系统正常运行率 | 备案审查平台能够正常运行天数占全年的百分比 | ≥90% | 行业标准 |
| 质量指标 | 办公设备验收合格率 | 系统验收合格率=系统验收合格数量/系统总数量\*100% | 100% | 实施计划 |
| 时效指标 | 完成时间 | 平台维护完成时间 | ≤12月份 | 实施计划 |
| 成本指标 | 成本控制率 | 年度内计划成本支出情况 | ≤100% | 实施计划 |
| 效益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设备运行天数 | 设备正常运行天数 | 360天 | 河北省人大常委会办公厅关于完善备案审查平台建设工作的通知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综合满意度 | 使用人员满意程度 | ≥90% | 调查问卷 |

**2、代表活动经费绩效目标表**

|  |  |
| --- | --- |
| 绩效目标 | 1.通过组织代表培训，拓宽代表视野，提高代表综合素质；强化代表自律意识和履职尽责意识，真正使人大工作更好地紧跟核心、紧扣中心、紧贴民心.2.通过项目的开展，提高培训效率，报刊订阅率达到全覆盖，人大代表视察活动按时开展。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绩效指标描述 | 指标值 | 指标值确定依据 |
| --- | --- | --- | --- | --- | ---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报刊数量 | 实际为县人大代表订阅《公民与法治》数量 | ≤175册 | 驻我县镇级以上人大代表名单 |
| 数量指标 | 参训人次 | 实际参与培训人数 | 60人 | 驻我县镇级以上人大代表名单 |
| 数量指标 | 参训天数 | 实际参与培训天数 | 6天 | 工作计划 |
| 数量指标 | 视察人次 | 根据议题工作安排视察人次 | ≥120人次 | 按常委会往年临时安排代表日常考察经验 |
| 质量指标 | 发放比率 | 发放到代表手里的实际数量 | ＝100% | 工作要求 |
| 质量指标 | 及格率 | 培训后开展测试的及格率 | ≥95% | 工作总结 |
| 质量指标 | 议题通过率 | 议题通过数量与议题总数量的比率 | 100% | 会议记录 |
| 时效指标 | 报刊发放及时率 | 报刊按照要求及时发放 | 100% | 按照省人大要求于每年12月份订阅 |
| 时效指标 | 培训及时性 | 于明年6月底前组织代表赴基地学习培训 | ≤6月份 | 培训方案 |
| 时效指标 | 学习考察完成及时率 | 按照每次议题结束时间要求及时完成考察任务 | 100% | 按常委会往年临时安排代表日常考察经验 |
| 成本指标 | 培训费 | 参与人员每人每天培训费支出标准 | 450人/天/元 | 驻我县镇级以上人大代表名单 |
| 成本指标 | 人均订阅报刊成本 | 人均订阅《公民与法治》的成本 | ≤120元/人 | 历史数据 |
| 效益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提高综合素质，提升履职能力和水平 | 提高综合素质，提升履职能力和水平 | 显著 | 工作总结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综合满意度 | 参训代表对培训等活动的满意度 | ≥95% | 调查问卷 |

**3、代表联络站运行经费绩效目标表**

|  |  |
| --- | --- |
| 绩效目标 | 1.通过项目的开展，确保人大代表联络站有计划、分步骤、常态化地开展工作。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绩效指标描述 | 指标值 | 指标值确定依据 |
| --- | --- | --- | --- | --- | ---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上站次数安排 | 县领导每季度集中上站一次，日常上站安排每两月一次 | ≥6次 | 实施计划 |
| 数量指标 | 接待选民数量 | 每周接待选民，全年接待选民数量 | ≥600人 | 实施计划 |
| 质量指标 | 购置质量合格率 | 购置质量合格的数量占总数量的比率 | 100% | 实施计划 |
| 时效指标 | 办理答复时间 | 收集选民提出的意见建议，并交付相关部门办理答复 | ≤30天 | 实施计划 |
| 成本指标 | 每个联络站平均成本 | 每个联络站运行经费 | ≤2.5万元 | 实施计划 |
| 效益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协调、解决、处理选民反映的问题 | 解决选民反映问题件数占选民反映问题的比率 | ≥90% | 工作要求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综合满意度 | 代表、选民对联络站开展活动满意度 | ≥95% | 调查问卷 |

**4、代表中心站管理工作经费绩效目标表**

|  |  |
| --- | --- |
| 绩效目标 | 1.通过项目的开展， 解决人大代表中心站用人紧张问题，确保代表中心站指导各联络站日常活动顺利开展。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绩效指标描述 | 指标值 | 指标值确定依据 |
| --- | --- | --- | --- | --- | ---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联络站管理人员人数 | 聘请政府购买服务人员数量 | 3人 | 实施计划 |
| 质量指标 | 正常运行 | 保证中心站工作正常运行 | 100% | 实施计划 |
| 时效指标 | 工作时长 | 每日工作完成时间 | 8小时 | 实施计划 |
| 成本指标 | 人均成本 | 人均成本 | ≤0.64万元 | 实施计划 |
| 效益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确保正常工作开展 | 确保工作正常开展，提高工作效率 | 显著 | 实施计划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综合人员满意度 | 代表中心站负责人对聘用人员满意度 | ≥95百分比 | 调查问卷 |

**5、人大立法工作等经费绩效目标表**

|  |  |
| --- | --- |
| 绩效目标 | 1.通过项目的开展，启动我县新条例法规的起草修订工作，增强全民法律意识。2.通过立、改、废、试等多种手段，使我们的法律体系更加具备协调性、系统性、完备性。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绩效指标描述 | 指标值 | 指标值确定依据 |
| --- | --- | --- | --- | --- | ---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调研次数 | 立法外出调研次数 | 1次 | 实施计划 |
| 数量指标 | 基层立法工作联系点建设数量 | 年度内计划建设基层立法工作联系点数量 | ≧3个 | 《中央人大工作会议》 |
| 质量指标 | 调研工作完成率 | 调研工作任务完成情况 | 100% | 实施计划 |
| 质量指标 | 基层立法工作联系点建设工作完成率 | 基层立法工作联系点建设情况 | 100% | 实施计划 |
| 时效指标 | 完成时间 | 立法工作计划完成时间 | ≤10月份 | 实施计划 |
| 成本指标 | 成本控制率 | 年度内总成本支出情况 | ≤100% | 实施计划 |
| 效益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开展地方立法达到效果 | 加强地方治理，促进民主法治进步 | 显著 | 工作总结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综合满意度 | 企、事业单位对立法工作满意度 | ≥95% | 调查问卷 |

**6、外出学习考察经费绩效目标表**

|  |  |
| --- | --- |
| 绩效目标 | 1.通过外出学习考察经费， 进一步加强与各地人大工作联系，围绕旅游、文化、教育、卫生等进行重点考察，更好学习借鉴先进经验和做法，展示大厂良好形象。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绩效指标描述 | 指标值 | 指标值确定依据 |
| --- | --- | --- | --- | --- | ---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学习人数 | 外出学习考察人数 | 15人 | 实施计划 |
| 数量指标 | 考察次数 | 外出学习考察次数 | 2次 | 实施计划 |
| 质量指标 | 外出学习考察次数完成率 | 完成率=（实际外出学习考察次数/总外出学习考察次数）\*100% | 100% | 实施计划 |
| 时效指标 | 考察天数 | 外出学习考察天数 | 7天 | 实施计划 |
| 成本指标 | 学习考察人均成本 | 外出学习考察人均金额 | 6000元 | 实施计划 |
| 效益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学习水平 | 学习水平提升程度 | 显著 | 实施计划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外出学习考察人员对外出考察活动的满意度 | 满意的人数占调查总人数的比率 | 100% | 调查问卷 |

**7、县人代会经费绩效目标表**

|  |  |
| --- | --- |
| 绩效目标 | 通过项目的开展，保障大厂回族自治县第十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致力于发展主题，在助推经济发展上用力，致力民生改善，在增进人民福祉上用心，致力公平正义，在推进法治建设上用功，强化使命担当，在推进人管结合上用情，全面履行工作监督和法律监督职责，一心一意抓好机关党建工作顺利召开，保障会议圆满闭幕。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绩效指标描述 | 指标值 | 指标值确定依据 |
| --- | --- | --- | --- | --- | ---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参会人数 | 计划参会人数 | 350人 | 实施计划 |
| 数量指标 | 会议召开天数 | 会议计划召开天数 | 3天 | 实施计划 |
| 质量指标 | 人员出勤率 | 实际出勤人员占应出勤人员比例 | 100% | 会议签到表 |
| 时效指标 | 会议计划完成时间 | 县人代会计划完成时间 | ≤3月份 | 实施计划 |
| 成本指标 | 人均会议成本 | 参会人员每人每天会议费支出标准 | ≤500元/人/天 | 实施计划 |
| 效益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参会人员及会议内容达到效果 | 全县经济社会各项事业水平提升 | 显著 | 工作总结 |
| 可持续影响指标 | 后期经济水平提升情况 | 一年内经济水平业务水平提升 | 显著 | 工作总结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社会满意度 | 社会大众及企业满意程度 | ≥95% | 调查问卷 |

六、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2022年，我部门安排政府采购预算0元。具体内容见下表。

部门政府采购预算

| 101大厂回族自治县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 单位：元 |
| --- | --- |
| 政府采购项目来源 | 采购物品名称 | 政府采购目录序号 | 计量 单位 | 数量 | 单价 | 政府采购金额（当年部门预算安排资金） | 2022年 预留中 小微企 业份额 |
| 项目名称 | 预算 资金 | 合计 |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 基金预算拨款 |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 财政专户核拨 | 单位 资金 | 财政拨 款结转 | 非财政 拨款结 转结余 |
|  |  |  |  |  |  |  |  |  |  |  |  |  |  |  |  |

注：同一采购目录序号的物品，其单价会因配置规格不同而变动，均符合资产配置标准。涉密采购事项按照相关规定执行。

注：无政府采购预算，空表列示。

七、国有资产信息

大厂回族自治县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含所属单位）上年末固定资产金额为194.39845万元（详见下表），本年度我部门拟购置固定资产总额为3.2万元，主要为计算机设备、打印设备、办公家具等，因未达到政府采购限额，故未列入政府集中采购预算。

|  |
| --- |
| **大厂回族自治县县直部门固定资产占用情况表** |
| 编制部门：大厂回族自治县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 截止时间：2021年12月31日  |
| **项 目** | **数量** | **价值（金额单位：万元）** |
| 资产总额 | —— | 194.39845 |
| 1、房屋（平方米） |  |  |
| 其中：办公用房（平方米） |  |  |
| 2、车辆（台、辆） | 4 | 80.1531 |
| 3、单价在20万元以上的设备 |  |  |
| 4、其他固定资产 | 437 | 114.24535 |

八、名词解释

**1、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指县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2、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3、其他收入：**指除“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按规定动用的租房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4、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5、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6、上缴上级支出：**指下级单位上缴上级的支出。

**7、“三公”经费：**纳入县级财政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县级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维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维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8、机关运行费：**为保障全部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9、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10、事业单位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九、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我部门无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